

#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顺义分局

##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顺义分局 关于顺义区 M15 号线顺西路-府前街站 D 地块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SY00-0101-0318-1 地块供 地项目“多规合一”协同平台审核意见的函的 补充说明

北京市顺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：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顺义分局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出具《关于顺义区 M15 号线顺西路-府前街站 D 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SY00-0101-0318-1 地块供地项目“多规合一”协同平台审核意见的函》（京规自（顺）供审函[2025]0005 号），现针对文中“九、居住项目规划设计要求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要求（三）项目建设应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〈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〉和〈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京政发〔2015〕7 号）的要求，落实居住项目公共服务实施的配置、补充和完善工作。”补充说明如下：

北京市政府《关于印发〈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〉和〈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京政发〔2025〕25 号，以下简称“25 号文”）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。在“25 号文”实施前已取得规划条件或相关文件的居住

项目中，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，可按照“25号文”执行，如“25号文”实施后2年内仍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，须按照“25号文”执行。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顺义分局

2026年6月15日

